



公用事业行业：允许发电企业 参与配套送出建设 力促解决 新能源消纳难题



行业近况

6月20日，国家能源局发布《2020年度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发展监测评价报告》¹（简称“监测报告”），7月5日，国家发改委在官网公开了《关于做好新能源配套送出工程投资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我们认为，此举体现了国家对可再生能源消纳问题的高度重视，将确保可再生能源的消纳利用。

评论

2020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消纳形势整体良好，三北地区消纳量排名前。

2020年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实际消纳量为21613亿度，占全社会用电28.8%，其中非水可再生能源8562亿度，占比11.4%，同比增长1.2ppto。青海、四川、云南可再生能源消纳量占比超过80%，主要为西部水电大省。青海、黑龙江、宁夏、吉林、内蒙古、甘肃、山西、北京非水可再生能源占比超过15%，为风光资源富集的三北地区。结合5月正式下发的《2021年各省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》，2020年21省实际完成的可再生能源消纳量、10省非水可再生能源消纳量已超过2021年最低目标。

新能源配套送出工程建设放缓，特高压利用率有待提升。监测报告显示，鲁固、灵绍、天中直流输送可再生能源电量同比下降39%，22%，20%，祁韶、鲁固、昭沂直流利用率在60%左右，仍有约40%的设计输电能力尚未充分利用。我们认为，随着可再生能源快速发展，电网配套送出工程建

设将成为影响未来可再生能源消纳利用的关键因素。

允许发电企业参与新能源配套送出工程建设，有利于缓解消纳压力。我们通过发电企业了解，由于新能源发展较快、配套电网建设滞后，部分地区已有发电企业垫资参与送出工程投资建设。此次两部门正式在文件中提出“允许新能源配套送出工程由发电企业建设”，同时明确电网企业可在适当时机依法依规进行回购。虽然政策实际操作落地有待观望，但我们认为，这表明国家正在积极采取措施，避免配套送出工程成为制约新能源发展的因素。

估值与建议

我们认为新能源运营商仍然具有较佳的成长性，推荐吉电股份、信义能源；同时考虑水光互补特性和传统电力加速转型，看好华能水电、华润电力等。

风险

用电增速不及预期，配套送出通道建设不及时，新能源消纳受到一定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33379

